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60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陇科学"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2026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2026年度,根据公司及子(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孙)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具体如下:

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6.45亿元,其中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小于等于70%的子(孙)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65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70%的子(孙)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8亿元;子(孙)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其他子(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0.55亿元,其中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小于等于70%的子(孙)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25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孙)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3亿元;子(孙)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告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西陇科学: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2026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该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1、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签订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整。

2、公司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广州西陇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在该银行办理的各项融资授信业务所产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所担保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本金5850万元整。

3、公司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在该银行办理的各项融资授信业务所产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所担保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本金7410万元整。

本次担保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已经履行审议程序,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公司持股情况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	2004年9月16日	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温泉大道三段120号	5000万元	张祥河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全资子公司	否
广州西陇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2007年8月15日	广州市萝岗区新瑞路6号	10200万元	黄伟鹏	化工产品销售	控股子公司	否
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2日	佛山市三水区大塘工业园兴唐路29号	25000万元	牛佳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全资子公司	否

2.被担保方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12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9,831.42	12,431.81	25,086.71	2,383.21	2,149.48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1—6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6,486.48	13,851.88	16,601.23	1,687.53	1,437.87
广州西陇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12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79,322.70	13,915.75	139,003.16	580.59	651.33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1—6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77,598.27	16,141.45	79,839.52	2,978.04	2,225.70
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12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06,309.90	44,810.70	57,442.86	1,861.89	2,025.67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1—6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19,116.40	45,911.61	41,282.05	1,101.87	1,039.98

(注:以上2025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

债务人: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

保证人: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主债权之本金及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主债权发生期间:2026年7月22日至2027年7月21日

担保金额:所担保主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4000万元整以及担保范围内其他债务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债权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债务人:广州西陇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人: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1)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本金5850万元整(其中外币业务按发生日乙方公布的外汇卖出价折算)及其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迟延履行期间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变卖费、执行费、差旅费、电讯费、律师费、调查费、邮寄费、翻译费等);(2)主合同被确认无效、被撤销或者被解除的情况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返还贷款及赔偿损失的责任;(3)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主债权发生期间:2026年8月18日至2028年8月18日

担保金额: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本金5850万元整以及担保范围内其他债务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1)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确定日时,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确定日;(2)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保证期间起算日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3.债权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债务人: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人: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1)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本金7410万元整(其中外币业务按发生日乙方公布的外汇卖出价折算)及其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迟延履行期间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变卖费、执行费、差旅费、电讯费、律师费、调查费、邮寄费、翻译费等);(2)主合同被确认无效、被撤销或者被解除的情况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返还贷款及赔偿损失的责任;(3)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主债权发生期间:2026年2月28日至2028年8月27日

担保金额:最高主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本金7410万元整以及担保范围内其他债务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1)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确定日时,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确定日;(2)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保证期间起算日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不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00,768.9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85,479.6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600万元,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6.45%、39.4%、0.7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西陇科学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西陇科学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两份。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6-048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7日、9月8日、9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 截至2026年9月8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滚动市盈率为298.52倍,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45.03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水平,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估值过高带来的投资风险,审慎评估公司股票的合理价值。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和估值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7日、9月8日、9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产品研发及商业化准备正常推进,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收购武汉普赛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尚在持续整合过程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股权收购协议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四)公司已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兴源创:2026年半年度报告》。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和估值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截至2026年9月8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滚动市盈率为298.52倍,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45.03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水平,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估值过高带来的投资风险,审慎评估公司股票的合理价值。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6-035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6,974,701份股票期权。

一、注销审议情况

1.2025年7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情况

因本激励计划中有3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0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个人考核结果为部分行权以及公司2024年度业绩未达到第三个行权期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将注销6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14,697,933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5年7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情况

因本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行权期届满未全部行权、放弃行权、离职、死亡,公司将注销12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2,276,768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6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综上,本次共计注销16,974,701份股票期权,共涉及629名激励对象(两次董事会审议注销涉及的激励对象有重复)。

二、注销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9月9日办理完成。本次注销的部分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造成公司股本变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全部实施完毕。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6-036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5:3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石瑞杰先生,董事、总裁秦秀芬女士,独立董事樊勇先生、亓峰先生、赵合喜先生、赵桂林先生,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张磊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裘绣华女士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6-036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安徽证监局指导,安徽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7日(周四)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26 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5:3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张书先生、总经理卫国先生、财务负责人蒋婷女士及董事会秘书杨翔瑞先生(如遇特殊状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临时调整)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6年9月9日发布了《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013267,基金简称:天弘安康颐利混合)的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6日起,至2026年10月9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收件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A座19层

邮政编码:100045

联系人:杨杰

联系电话:010-83571789-6316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持续运作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9月14日,即2026年9月14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有效护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6年9月16日起,至2026年10月9日17:00止的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交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收件人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A座19层

邮政编码:100045

联系人:杨杰

联系电话:010-83571789-6316

五、会议召开的条件和表决票数要求

1. 本次会议召开的条件为: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

2. 本次会议表决的票数要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关于持续运作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须经前述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后两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 对于投票而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所投的有效表决票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票为准;对于授权而言,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86-8888

官方网址:www.thfund.com.cn

2、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北京市中信公证处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

联系电话:010-81138973

联系人:李小青

4、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确保表决票于表决截止时间前送达。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986-8888)咨询。

3、本通知的有关内容由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

一、关于持续运作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二、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三、授权委托书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日

附件一:

关于持续运作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出现了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同时,为持续运作本基金,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有关持续运作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本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以及相应措施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九日

附件二:

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持续运作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本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下载并打印,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6年10月9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计票结束之日止。若天弘安康颐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或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受托人(或代理人)的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62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17 证券简称:众生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1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九日